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容齋四筆 第三卷（十六則）

韓退之張籍書韓公集中有《答張籍》二書，其前篇曰：「吾子所論，排釋、老不若著書。若僕之見，則有異乎此，請待五六十年後為之。吾子又譏吾與人為無實駁雜之說，此吾所以為戲耳。若商論不能下氣，或似有之。博塞之譏，敢不承教！」後篇曰：「二氏行乎中土，蓋六百年，非可以朝令而夕禁，俟五六十年之未失也。謂吾與人商論不能下氣，若好勝者。雖誠有之，抑非好己勝也，好己之道勝也。駁雜之譏，前書盡之。昔者夫子猶有所戲，烏害於道哉？」大略籍所論四事：乞著書、譏駁雜、諫商論好勝及博塞也。今得籍所與書，前篇曰：「漢之衰，浮圖之法入中國，黃、老之術，相沿而熾。蓋為一書，以興存聖人之道？執事多尚駁雜無實之說，使人陳之前以為歡，此有累於盛德。又商論之際，或不容人之短，如任私尚勝者，亦有所累也、況為博塞之戲與人競財乎？廢棄日時，不識其然。願絕博塞之好，棄無實之談，宏慮以接士，嗣孟軻、揚雄之作，使聖人之道，復見於唐。」後篇曰：「老、釋惑於生人久矣，執事可以任著書之事。君子汲汲於所欲為，若皆待五六十年而後有所為，則或有遺恨矣。君子發言舉足，不遠於禮，未聞以駁雜無實之說以為戲也。執事每見其說，則拊拊呼笑，是撓氣害性，不得其正矣。」籍之二書，甚勁而直。但稱韓公為執事，不曰先生。考其時，乃云「執事參於戎府」。按韓公以貞元十二年為汴州推官，時年二十有九，十五年為徐州推官，時年三十有二，年位未盛，籍未以師禮事之雲。韓公稱李杜《新唐書·杜甫傳·贊》曰：「昌黎韓愈於文章重許可，至歌詩，獨推曰：『李杜文章在，光燄萬丈長。』誠可信雲。」予讀韓詩，其稱李、杜者數端，聊疏於此。《石鼓歌》曰：「少陵無人謫仙死，才薄將奈石鼓何？」《酬盧雲夫》曰：「高揖群公謝名譽，遠追甫白感至誠。」《薦士》曰：「勃興得李杜，萬類因凌暴。」《醉留東野》曰：「昔年因讀李白杜甫詩，長恨二人不相從。」《感春》曰：「近憐李杜無檢束，爛漫長醉多文辭。」並唐志所引，蓋六用之。

此日足可惜韓退之《此日足可惜一首贈張籍》，凡百四十句，雜用東、冬、江、陽、庚、青六韻。及其亡也，籍作詩祭之，凡百六十六句，用陽、庚二韻，其語鏗鏘震厲，全仿韓體。所謂「乃出二侍女，合彈琵琶箏」者是也。

粉白黛黑韓退之為文章，不肯蹈襲前人一言一句。故其語曰：「惟陳言之務去，戛戛乎其難哉！」獨粉白黛黑四字，似有所因。《列子》：「周穆王築中天之台，簡鄭、衛之處子娥媼靡曼者，粉白黛黑以滿之。」《戰國策》張儀謂楚王曰：「鄭、周之女，粉白黛黑，立於衢間，見者以為神。」屈原《大招》：「粉白黛黑，施芳澤只。」司馬相如：「靚莊刻飾。」郭璞曰：「粉白黛黑也。」《淮南子》：「毛嬙、西施，施芳澤，正蛾眉，設笄珥，衣阿錫，粉白黛黑，笑目流眇。」韓公以黑為綠，其旨則同。

李杜往來詩李太白、杜子美在布衣時，同游梁、宋，為詩酒會心之友。以杜集考之，其稱太白及懷贈之篇甚多。如「李侯金閨彥，脫身事幽討」，「南尋禹穴見李白，道甫問訊今何如」，「李白一斗詩百篇，自稱臣是酒中仙」，「近來海內為長句，汝與山東李白好」，「昔者與高李，晚登單父台」，「李侯有佳句，往往似陰鏗」，「憶與高李輩，論交入酒壚」，「白也詩無敵，飄然思不群」，「昔年有狂客，號爾謫仙人」，「落月滿屋樑，猶疑照顏色」，「三夜頻夢君，情親見君意」，「秋來相顧尚飄蓬，未就丹砂愧葛洪」，「寂寞書齋裡，終朝獨爾思」，「涼風起天末，君子意如何」，「不見李生久，佯狂真可哀」，凡十四五篇。至於太白與子美詩略不見一句。或謂《堯祠亭別杜補闕》者是已。乃殊不然，杜但為右拾遺，不曾任補闕，兼自諫省出為華州司功，迺避難入蜀，未嘗復至東州，所謂「飯顆山頭」之嘲，亦好事者所撰耳。

李太白佈州佐李太白《上安州裴長史書》云：「白竊慕高義，得趨末塵，何圖謗言忽生，眾口攢毀，將恐投杼下客，震於嚴威。若使事得其實，罪當其身，則將浴蘭沐芳，自屏於烹鮮之地，惟君侯死生之。願君侯惠以大遇，洞開心顏，終乎前恩，再辱英眄，必能使精誠動天，長虹貫日。若赫然作威，加以大怒，即膝行而前，再拜而去耳。」裴君不知何如人，至譽其貴而且賢，名飛天京，天才超然，度越作者，稜威雄雄，下儁群物。予謂白以白衣入翰林，其蓋世英姿，能使高力士脫靴於殿上，豈拘拘然佈一州佐者邪？蓋時有屈伸，正自不得不爾，大賢不偶，神龍困於螻蟻，可勝歎哉！白此書自敘其平生云：「昔與蜀中友人吳指南，同游於楚，指南死於洞庭之上，白禪服慟哭，炎月伏屍，猛虎前臨，堅守不動，遂權殯於湖側。數年來，觀筋骨尚在，雪泣持刃，躬申洗削，裹骨徒步，負之而趨，寢輿攜持，無輟身手，遂丐貸營葬於鄂城。」其存交重義如此。「又與逸人東岩子隱於岷山，巢居數年，不跡城市。養奇禽千計，呼皆就掌取食，了無驚猜。」其養高忘機如此。而史傳不為書之，亦為未盡。

祝不勝詛齊景公有疾，梁丘據請誅祝史。晏子曰：「祝有益也，詛亦有損。聊、攝以東，姑、尤以西，其為人也多矣。雖其善祝，豈能勝億兆人之詛？」晉中行寅將亡，召其太祝欲加罪。曰：「子為我祝，齋戒不敬，使吾國亡。」祝簡對曰：「今舟車飾，賦斂厚，民怨謗詛多矣。苟以為祝有益於國，則詛亦將為損，一人祝之，一國詛之，一祝不勝萬詛，國亡不亦宜乎，祝其何罪？」此二說若出一口，真藥石之言也。

呂子論學《呂子》曰：「天生人而使其耳可以聞，不學，其聞則不若聾；使其目可以見，不學，其見則不若盲；使其口可以言，不學，其言則不若暗；使其心可以智，不學，其智則不若狂。故凡學，非能益之也，達天性也，能全天之所生，而勿敗之，可謂善學者矣。」此說甚美，而罕為學者所稱，故書以自戒。

曾太皇太后唐德宗即位，訪求其母沈太后，歷順宗，及憲宗時為曾祖母，故稱為曾太皇太后，蓋別於祖母也。舊、新二《唐書》紀，皆載之。今慈福太皇太后在壽康太上時，已加尊稱，若於主上則為曾祖母，當用唐故事加曾字。向者嘗以告宰相，而省吏以為典故所無，天子逮事三世，安得有前比，亦可謂不知禮矣。又嗣濮王士欽在隆興為從叔祖，在紹熙為曾叔祖，慶元為高叔祖矣，而仍稱皇叔祖如故。士欽視嗣秀王伯圭為從祖，今圭稱皇伯祖，而欽但為皇叔祖，乃是弟爾。禮寺亦以為國朝以來無稱曾高者，彼蓋不知累朝尊屬，元未之有也。

中天之台中天之二：其一，《列子》曰：「西極化人見周穆王，王為之改築宮室，土木之功，赭堊之色，無遺巧焉。五府為虛，而台始成。其高千仞，臨終南之上，名曰中天之台。」其一，《新序》曰：「魏王將起中天台，許綰負操插入，曰『臣能商台。』」王曰：『若何？』曰：『天與地相去萬五千里，今王因而半之，當起七千五百里之台，高既如是，其趾須方八千里，盡王之不足以為台趾。必起此台，先以兵伐諸侯，盡有其地，又伐四夷，得方八千里，乃足以為台趾。度八千里之外，當定農畝之地，足以奉給王之台者。台具以備，乃可以作。』王默然無以應，乃罷起台。」

實年官年士大夫敘官閥，有所謂實年、官年兩說，前此未嘗見於官文書。大抵布衣應舉，必減歲數，蓋少壯者欲藉此為求昏地；不幸潦倒場屋，勉從特恩，則年未六十始許入仕，不得不豫為之圖。至公卿任子，欲其早列仕籍，或正在童孺，故率增拾庚甲有至數歲者。然守義之士，猶曰兒曹甫策名委質，而父祖先導之以挾詐欺君，不可也。比者以朝臣屢言，年及七十者不許任監司、郡守，搢紳多不自安，爭引年以決去就。江東提刑李信甫，雖春秋過七十，而官年損其五，堅乞致仕，有旨官年來及，與之外祠。知房州章嗣六十八歲，而官年增其三，亦求罷去。諸司以其精力未衰，援實為請，有旨聽終任。知嚴州秦翰乞祠之疏曰：「實年六十五，而官年已逾七十。」遂得去。齊慶冑寧國乞歸，亦曰：「實年七十，而官年六十七。」於是實年、官年之字，形於制書，播告中外，是君臣上下公相為欺也。掌故之野甚矣，此豈可紀於史錄哉？

雷公炮炙論《雷公炮炙論》，載一藥而能治重疾者，今醫家罕用之，聊志於此。其說云：「發眉墮落，涂半夏而立生。目辟眼，有五花而自正。腳生肉杓，禪係荳根。囊皺漩多，夜煎竹木。體寒腹大，全賴鷓鴣。血泛經過，飲調瓜子。咳逆數數，酒服熟雄。遍體疹風，冷調生側。腸虛泄利，須假草零。久渴心煩，宜投竹瀝。除症去塊，全仗硝、礪。益食加腸，須煎蘆、樸。強筋健骨，須是從、禪。駐色延年，精蒸神錦。知瘡所在，口點陰膠。產後肌浮，甘皮酒服。腦痛，鼻投硝末。心痛，速覓延胡。」凡十

八項。調眉發墮落者，煉生半夏莖，取涎塗發落處，立生。五花者，五加皮也，葉有雄雌，三葉為雄，五葉為雌，須使五葉者作末，酒浸用之，目■者正，腳有肉杵者，取萸蓉根，係禪帶上，永痊。多小便者，煎葶藶服之，永不夜起。若患腹大如鼓，米飲調鷓鴣末服，立枯如故。血泛行者，搗甜瓜子仁作末去油，飲調服之，立絕。咳逆者，天雄炮過，以酒調一錢，七服。疹風者，側子附子傍生者。作末，冷酒服。虛泄者，搗五倍子末，熟水下之。症塊者，以礞砂、硝石二味，乳鉢中研作粉，同煨了，酒服，神效。不飲者並飲酒少者，煎逆水蘆根並厚樸二味，湯服之。菴蓉並鱧魚作末，以黃精汁圓服之，可力倍常日也。黃精自然汁拌細研神錦，於柳木甌中，蒸七日了，以蜜圓服，顏貌可如幼女之容色。陰膠即是甌中氣垢，點少許於口中，即知臟腑所起，直徹至住處知痛，足可醫也。產後肌浮，酒服甘皮立枯。頭痛者，以硝石作末，內鼻中，立止。心痛者，以延胡索作散，酒服之。

治藥捷法藥有至賤易得，人所常用，而難於修制者，如香附子、菟絲子、艾葉之類。醫家味其節度，或終日疲勞而不能成。

《本草》云：「凡菟絲子，暖湯淘汰去沙土，漉乾，暖酒漬，經一宿，漉出，暴微白，搗之，不盡者，更以酒漬，經三五日乃出，更曬微乾，搗之須與悉盡，極易碎。」蓋以其顆細難施工，其說亦殊勞費。然自有捷法，但撚紙條數枚置其間，則馴帖成粉。香附子洗去皮毛，炒之焦熟，然後舉投水鉢內，候浸漬透徹，漉出，暴日中微燥，乃入搗臼，悉應手糜碎。艾葉柔軟不可著力，若入白獲等三五片同碾，則即時可作細末。「馴帖」，館本作「頃刻」。

陳翠說燕後趙左師觸龍說太后，使長安君出質，用愛憐少子之說以感動之。予嘗論之於《隨筆》中。其事載於《戰國策》、《史記》、《資治通鑑》，而《燕語》中又有陳翠一段，甚相似。云：「陳翠合齊、燕，將令燕王之弟為質於齊，太后大怒曰：『陳公不能為人之國，則亦已矣，焉有離人子母者！』翠遂入見後曰：『人主之愛子也，不如布衣之甚也，非徒不愛子也，又不愛丈夫子獨甚。』太后曰：『何也？』對曰：『太后嫁女諸侯，奉以千金。今王願封公子，群臣曰，公子無功不當封。今以公子為質，且以為功而封之也。太后弗聽，是以知人主之不愛丈夫子獨甚也。且太后與王幸而在，故公子貴。太后千秋之後，王棄國家，而太子即位，公子賤於布衣。故非及太后與王封公子，則終身不封矣。』太后曰：『老婦不知長者之計。』乃命為行具。」此語與觸龍無異，而《史記》不書，《通鑑》不取，學者亦未嘗言。

燕非強國北燕在春秋時最為僻小，能自見於中國者，不過三四，大率制命於齊。

七雄之際，為齊所取，後賴五國之力，樂毅為將，然後勝齊，然卒於得七十城不能守也。故蘇秦說趙王曰：「趙北有燕，燕固弱國，不足畏也。」燕王曰：「寡人國小，西迫強秦，南近齊、趙，齊、趙強國也。」又曰：「天下之戰國七，而燕處弱焉，獨戰則不能，有所附則無不重。」昭王謂郭隗曰：「孤極知燕弱小，不足以報齊。」蘇代曰：「一齊之強，燕猶不能支。」奉陽君曰：「燕弱國也，東不如齊，西不如趙。」趙長平之敗，壯者皆死，燕以二千乘攻之，為趙所敗。太子丹謂荊軻曰：「燕小弱，數困於兵，何足以當秦？」楚、漢之初，趙王武臣為燕軍所得，趙廝養卒謂其將曰：「一趙尚易燕，況以兩賢王，滅燕易矣。」彭寵以漁陽叛，即時夷滅。十六國之起，戎狄亂華，稱燕稱趙者多矣，未嘗有只據幽、薊之地者也。獨安祿山以三十年節制之威，又兼領河東，乘天寶政亂，出不意而舉兵，史思明繼之，雖為天下之禍，旋亦殄滅。至於藩鎮擅地，所謂范陽、盧龍，固常受制於天雄、成德也。劉仁恭、守光父子，僭竊一方，唐莊宗遣周德威攻之，克取巡屬十餘州，如拾地芥。石晉割賂契丹，仍其舊國，恃以為強，然晉開運陽城之戰，德光幾不免。周世宗小振之，立下三關。但太平興國，失於輕舉，又不治敗將喪師之罪，致令披猖以迄於今。若以謂幽燕為用武之地，則不然也。

水旱祈禱海內雨暘之數，郡異而縣不同，為守為令，能以民事介心，必自知以時禱祈，不待上命也。而省部循案故例，但視天府為節，下之諸道轉運司，使巡內州縣，各詣名山靈祠，精潔致禱，然固難以一概論。乾道九年秋，贛、吉連雨暴漲。予守贛，方多備土囊，壅諸城門，以杜水入，凡二日乃退。而台符令禱雨，予格之不下，但據實報之。已而聞吉州於小廳設祈晴道場，大廳祈雨。問其故，郡守曰：「請霽者，本郡以淫潦為災，而請雨者，朝旨也。」其不知變如此，殆為侮惑神天，幽冥之下，將何所據憑哉？俚語笑林謂「兩商人入神廟，其一陸行欲晴，許賽以豬頭，其一水行欲雨，許賽羊頭。神顧小鬼言：『晴乾吃豬頭，雨落吃羊頭，有何不可。』」正謂此耳。坡詩云：「耕田欲雨刈欲晴，去得順風來者怨。若使人人禱輒遂，造物應須日千變。」此意未易為庸俗道也。